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进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现场出席董事 8 人（其中，胡煜鑽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委托出席董事 1 人（何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梁侠津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东海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以公司 2017 年期末总股本 735,810,89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4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05,220,959.00 元，利润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 1,173,424,177.63 元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及中介机构就该事项出具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临 2018-010）、《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中介机构就该事项出具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18-011）、《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以及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监事会、中介机构对该事项出具的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8-012）、《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对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19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用于公司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周转，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资金需求及银行贷款条件，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种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2126 万元。本次预计关联交易具体内容以及公司独立董事、中介机构对该事项出具的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8-013）、《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报告》。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东海、梁侠津、徐斌元、何刚、

陈瑞有回避表决，由其余 4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终止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南宁市生源供水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 2018-014）。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8 年 5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8-015）。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3 日

